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100207873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蘆竹區「機捷路一段」及「機捷路三段」道路命名。

依據：桃園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3條及第4條、桃園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作業要點第3點暨本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110年8月16日桃市蘆戶字第11000039081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道路命名如下：

(一)機捷路一段：以A9a緊急停靠站為起點，西至外社街交接處為終點（即機捷路二段起點），全長約2,600公尺，寬約21公尺。

(二)機捷路三段：以坑子溪河川區域線為起點（即機捷路二段迄點），西至桃園捷運蘆竹維修機廠圍牆處為終點，全長約720公尺，寬約21公尺。

二、旨案業於110年8月20日核定生效，相關路段門牌整編生效日期另行公告。

市長鄭文燦